

普宁市普师高级中学风雨操场提升改造项目 目（一期）工程监理服务选取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普宁市普师高级中学风雨操场提升改造项目（一期）工程监理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普宁市普师高级中学 地址：普宁市燎原街道乌石村 联系人：颜老师 联系电话：0663-6177627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监理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须满足本次直接选取范围。 2、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法人。 3、中选单位必须具有工程监理建筑工程乙级以上(含乙级)资质，在业内有良好的企业信誉、品牌形象和社会声誉的单位。
5	服务内容和要求	1、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开展工作，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，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完成开工到竣工的监理工作。 2、承接项目期间，如有需要，中选单位需多次到现场进行服务，如中选单位不配合到现场服务，项目业主有权废置



		<p>该中选单位，一切后果由该中选单位承担。</p> <p>3、中选单位应在收到中选确认书后5个工作日内联系业主单位，签订服务合同书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合同履行地点：普宁市普师高级中学</p> <p>合同履行方式：完全履行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、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、报价方式：下浮率，下浮率范围为10%-35%。</p> <p>3、计算标准：参照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发改价格[2007]670号。</p> <p>4、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。</p>
8	服务时间	项目服务时限为本工程施工开工日期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为止
9	验收	<p>1、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、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</p> <p>3、验收标准：按合同双方约定执行。</p> <p>4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合同双方约定执行。</p>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双方约定执行
11	违约责任	1、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

		<p>2、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,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</p> <p>3、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。</p> <p>4、委托人不承担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受托人造成的任何损失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无

普宁市普师高级中学

2026年5月29日

